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天泓文創

Icon Culture Global Co.Ltd

Icon Culture Global Company Limited

天泓文創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00)

延遲寄發通函

內容有關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1)股現有股份獲發一(1)股
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
及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茲提述天泓文創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9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供股(「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寄發通函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以下內容之通函(「通函」)(其中包括)：(i)供股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供股致獨立股東之推薦建議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供股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及(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預期將於2024年6月7日(星期五)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於該通函之資料，預期該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稍後日期。

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就更改供股預期時間表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天泓文創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子濤

香港，2024年6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子濤先生(主席)、梁薇女士(行政總裁兼合規主任)、劉標先生及姚通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譚漢珊女士、田濤先生及劉立漢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登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iconspace.com 刊載及保存。